

证券代码：603215

证券简称：比依股份

公告编号：2024-051

浙江比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比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4年8月9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9人，实际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9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闻继望先生主持，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比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在董事会召开前，公司于2024年8月5日分别召开第二届战略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二届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比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53）。

在董事会召开前，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5 日召开第二届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4 年 8 月 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鉴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4名激励对象、预留授予的1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再符合激励条件，董事会按照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决定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23,100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董事会对本议案的审议权限在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范围内，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比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4）。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拟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发挥公司的研发优势，提升公司行业地位，同时结合公司未来发展规划，公司拟以自有资金 1000 万元，在广东佛山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佛山市安依创新有限公司（暂定，最终名称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比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6）。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比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10 日